

证券代码：688089

证券简称：嘉必优

公告编号：2025-006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5年1月24日在葛店分公司以现场形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月21日通过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纪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现阶段拟回购公司股份有利于维护公司的价值与股东权益，公司拟实施的股份回购方案符合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中国银行、华夏银行、兴业银行、浦发银行和平安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月25日